

西堡镇生态奶牛养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第二次公示

根据生态环境部颁布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规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需公开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征求公众意见。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西堡镇生态奶牛养殖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湟中区西堡镇西堡村、寺尔寨村，总占地面积约为117109m²(175.66亩)，总投资10793.75万元。本项目年存栏奶牛2000头，主要建设标准化牛舍、挤奶厅、青贮窖、草料库、粪污处理设施等，配套建设业务用房及生活区。

二、主要环境影响及污染防治措施

①废水：本项目采用自动刮粪板清粪工艺，牛尿、冲洗废水经收集池收集、固液分离车间固液分离后液体进入氧化塘，处理后的废水作为液体肥料施用于农田；堆肥过程渗滤液产生量很少，渗滤液经集污沟收集后进入氧化塘处理；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中餐饮废水经食堂油水分离设备处理）经化粪池后进入氧化塘。

②废气：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恶臭、食堂油烟。通过保持牛舍的清洁，定时冲洗牛舍，加强恶臭污染源管理、加强绿化、

合理布置场区结构等办法减少臭气扩散，牛舍采取植物除臭液喷淋的除臭方式，堆肥车间和氧化塘定期喷洒除臭剂；固液分离车间恶臭经收集后采用活性炭吸附系统进行净化处理，处理达标后废气经15m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由高效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③噪声：拟对高噪声设备采用减震、隔声、消声等有效处理措施，再通过厂界围护结构、绿化等隔声措施，其噪声防治措施基本可行。

④固体废物：牛粪堆肥后施用于农田或返回牛舍作为牛床垫料；餐余废物和废油脂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病死牛和胎盘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医疗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氧化塘污泥无害化、稳定化处理后堆肥还田；生活垃圾定期清运到湟中区西堡镇生活垃圾转运站，由市政部门统一处理；更换产生的废活性炭由厂家直接带走处理，不在厂区贮存。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结论

本项目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项目本着从清洁生产入手，对标准规模养殖产生的粪污采取了源头污染控制的工程措施切实可行，可实现污水零排放、粪污得到资源化综合利用的环境保护技术要求，在认真落实报告书所述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可实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通过加强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杜绝事故发生，本项目建设可被周围环境所接受。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具有可行性。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本公参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本及公参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MGgm2ZS50z3kbTXqfJHphw> 提取码: b jfd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建设单位: 西宁市湟中区西堡农稷协作建设有限公司(地址: 西宁市湟中区西堡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 冶荣夏, 联系电话: 15297110290, 邮箱 740975595@qq.com。

环评单位: 西宁朗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地址: 西宁市城东区南山东路 121 号东关福居), 联系人: 刘工, 联系电话: 0971-5504656, 邮箱: 18997224365@189.com。

五、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附近可能受影响区域内的居民、机关及企事业单位等, 可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期间向建设单位、评价单位提出项目环保可行性意见及完善项目环保措施的意见和要求。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对项目的建设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 并尽量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 以便对您关心的问题和意见作出解释和说明。

- (1) 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 (2) 给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打电话或发送邮件;

(3) 给建设单位打电话或发送邮件。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西宁市湟中区西堡农稷协作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16 日

